



伦理与审美：

后现代语境下的追寻与反思

李 立 ■ 著

LUN LI YU SHEN MEI

HOU XIAN DAI YU JING XIA DE ZHUI XUN YU FAN SI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013070000

西安石油大学优秀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B82-054.9

04



伦理与审美： 后现代语境下的追寻与反思

李 立 ■ 著

B82-054.9
04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北航

C167788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伦理与审美：后现代语境下的追寻与反思 / 李立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3.8
ISBN 978 - 7 - 5161 - 2740 - 7

I. ①伦… II. ①李… III. ①审美分析 IV. ①B83 - 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12834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选题策划 郭晓鸿
责任编辑 郭晓鸿
特约编辑 王彬
责任校对 王雪梅
责任印制 戴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13
插 页 2
字 数 263 千字
定 价 4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130)	“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的关系研究”国际学术研讨会综述
(131)	目 录
(132)	第一章 伦理与审美的现代关系形态考察
(133)	第二章 后现代语境下伦理观念的审美化倾向
(134)	第三章 后现代语境下伦理生活的审美化倾向
(135)	第四章 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之影响
引论	（1）
第一节 研究对象	（1）
第二节 国内外研究现状	（5）
第三节 方法与思路	（8）
第四节 课题意义	（10）
第一章 伦理与审美的现代关系形态考察	（13）
第一节 现代学科分化中的伦理、审美观念歧异与关联	（14）
第二节 现代进程中道德实践与审美实践的区隔与联系	（22）
第二章 后现代语境下伦理观念的审美化倾向	（32）
第一节 后现代伦理观对现代伦理学的批判与承继	（33）
第二节 后现代语境下伦理观念的审美化倾向	（42）
第三节 后现代伦理观念审美化的人格诉求与特征	（78）
第四节 后现代语境下伦理观念审美化的实质	（85）
第三章 后现代语境下伦理生活的审美化倾向	（92）
第一节 后现代艺术与伦理生活的审美化	（94）
第二节 消费文化审美实践与伦理生活的审美化	（114）
第三节 两种伦理生活审美化的相互关联	（132）
第四章 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之影响	（138）
第一节 美学转型：从形而上学到行为社会学	（138）

第二节 伦理失范：从道德共契到“美学共同体”	(151)
第五章 后现代伦理审美化的现实困境及反思	(164)
第一节 西方后现代伦理审美化的现实困境	(164)
第二节 诸理论家的伦理审美化批判及其选择	(168)
第三节 西方后现代伦理审美的反思与启示	(179)
参考文献	(184)
后记	(203)

此曾是古希腊悲剧诗人自己所处的文化集中地内，而柏拉图、希罗多
中《空谷幽兰》有云：“艺术世界创造以其至美曰美善者，系美善者既重在十
德之一道善也。”“柏善而善成圆五德为德以调其一善性一恶美”，大其
始封者斯乃不称怀一善事也。而斯乃其至善善的本源非其善公，出
此而善二德矣哉，既善善者既善其至善之善，故民善于斯而善是善
，士善者既善其至善之善，故长及次市善之善而善者，不若而念就善一善
是善已矣”。由斯种善字善善农善中，余大学善之全善全同，善高升而善
器也而善治善善善善人，非因之能善者发机忽善者二式固，而善者不

引 论

第一节 研究对象

伦理与审美的关系问题是古往今来牵动无数哲人心绪的重要理论与现实问题，但是长久以来，由于伦理、审美的本质问题作为元问题一直占据着西方伦理学、美学的核心位置，因此，以往此方面的关系探讨常常随着这种本质主义的哲学观念而陷于一种静态究诘。事实上，由于伦理、审美无论是作为一种特定的观念形态还是作为一种特定的实践形态，均会随着社会历史的演进变化而不断更替发展，因此伦理与审美的关系也从来就不是一成不变的，其关系形态也会随着社会历史的演进变化而不断更替发展。就西方社会延绵数千年的伦理、审美观念与实践来说，伦理与审美的关系形态大致发生过三个阶段的重大转变。

第一阶段：审美的伦理化阶段。目前学界普遍认为，西方古代社会坚持伦理与审美的和谐关系观，这主要表现在，一方面，从西方早期伦理与审美观念史来看，古希腊、罗马的众多思想家甚至没有对伦理与审美做出严格意义上的区分；另一方面，从审美与伦理实践层面来看，西方古典美德伦理所诉求的德性行为，也并不与艺术审美严格区隔，而是与艺术审美保持了一种相互协同促进的紧密关系。不过，值得注意的是，美、善不分的交融统一关系并不意味着二者地位上的绝对平等，在西方古代社会，这一和谐交融的伦理与审美关系也并未表现为某种对等均衡势态，而是表现为以伦理为主导、以审美为从属，进而使审美不断伦理化的关系形态。例如古希腊早期思想家苏格拉底就认为，人的一切活动（包括审美活动）都

要遵循一定的目的，因此审美必以功用与合目的性为前提。亚里士多德也十分重视美善关系，并将美归并在其对善的界说之中，他在《政治学》中认为：“美是一种善，其所以引起快感正因为它是善的”^①，他还进一步指出，尽管并非所有的善都是美的，然而美却作为事物一种特殊的愉悦性的属性最终归属于善。另外，西方中世纪时期的宗教伦理，在美善二者和谐统一的观念前提下，也将伦理摆在较审美更为重要也更为普泛的位置上，例如托马斯·阿奎那在《神学大全》中论述美善关系时指出：“美与善是不可分割的，因为二者都以形式为基础，因此，人们通常把善的东西也称赞为美的。”^②

可见，西方传统社会尽管保持伦理与审美的和谐统一关系，但在表述中往往采取以善释美而非以美释善的言说方式，因此其总体表现出某种道德中心立场。也正因为如此，英国著名美学史学者鲍桑葵把道德主义原则视作西方古代时期关于美的理论的基本原则之一，而德国后现代主义学者沃尔夫冈·韦尔施也指出：“传统上，审美被看成是危险的，伦理学则必须遏止这种危险。因此在古代，审美被置于哲学—伦理学的标准框架之中。”^③

第二阶段：伦理与审美相互制衡阶段。与西方传统社会不同，西方现代进程中的伦理与审美之关系特征在于，二者逐渐分离为两个相互制衡并富有张力的独立领域。正如英国社会学家齐格蒙特·鲍曼认为的那样，现代性无论是文化的规划还是社会的规划，都在追求一种统一、一致、绝对和确定性，是一种对秩序的追求，正因为如此，随着现代学科建制与学科分化，伦理与审美作为统辖“意志”“情感”两大领域的人类活动，各自取得自己的独立位置，并呈现出两极发展、互不相涉的关系样态，这方面突出表现为 1750 年现代美学学科的建立。事实上，西方现代美学学科的建立以及唯美主义艺术实践的兴起，标志着西方现代审美话语与实践已不再跟从伦理道德亦步亦趋，艺术审美作为一个自律自主的独立领域，获得

① 北京大学哲学系美学教研室编：《西方美学家论美和美感》，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41 页。

② 同上书，第 66 页。

③ [德] 沃尔夫冈·韦尔施：《重构美学》，陆扬、张岩冰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78—79 页。

了一种与伦理道德实践充满张力的均势地位。麦金太尔在《追寻美德》中，立足于叙事与生活的关系角度，描述了西方现代社会中这一伦理审美关系转变，他指出，在西方社会由传统向现代的转型过程中，“为传统的美德理论提供必要背景的叙事统一体和实践这两个概念本身，在这同一时期也被置换掉了……叙事的形式不是把讲故事与人类生活的形式联结在一起，而恰恰是把叙事从生活中分离出来，并将它限定在一个所谓的专门而又独特的艺术领域”^①（有关伦理与审美的现代关系形态，本书第一章“伦理与审美的现代关系形态”有专门论述，在此暂不赘述）。

第三阶段：伦理的审美化阶段。随着20世纪中叶以来西方消费社会转型与后现代思潮的崛起，被长期认定为互不干涉并自主发展的现代规范伦理与现代艺术审美，从观念与实践形态上又呈现出合流之势。正如韦尔施所指出的：“在伦理学与美学之间，伦理重于审美的传统样态和两者持平的现代样态，在最近几年里，已为对两者之间的相互纠缠的新关注所打乱。”^②不过，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转变，与其说是对二者现代关系形态的颠覆与悖反，不如说是在现代性背景下对后者的反思与矫正。如前所述，伦理与审美的现代关系形态，将伦理与审美视为互不干涉的领域，这一秩序化、系统化、学科化的思维方式固然有利于人类不同理论与实践领域的深度开掘，然而也极易忽视人类生活实践的整一性与关联性。正是基于此，在后现代社会，人们意识到“不同的领域与学科取决于相互之间缠绕不清的关系，这与现代的区分理论和分隔教条所想象的方式是截然相对的。这需要思维由分隔的形式转变为相互缠绕的形式。学科的纯粹主义和分离主义已变成陈腐的策略，超学科性与横向分析正在取代它的位置”^③。也正是在这一后现代学科观念的促动下，打破艺术审美和其他人类知识、实践领域的种种界限，促进艺术审美与其他诸如商业娱乐、时装设计、工业技术、道德实践、政治运动等人类活动的交汇融合，已经成为当今西方知识界的普遍共识以及社会生活领域中的特有景观。

① [美] 麦金太尔：《追寻美德：伦理理论研究》，宋继杰译，译林出版社2003年版，第288页。

② [德] 沃尔夫冈·韦尔施：《重构美学》，陆扬、张岩冰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版，第79页。

③ 同上。

更值得注意的是，西方后现代思潮下伦理与审美的交汇融合，并非对西方传统的伦理审美关系形态的简单重复，更不能将其理解为基于西方现代性困境之下古典伦理审美关系的浪漫还乡。事实上，与传统基于审美伦理化的美善相兼的关系形态不同，在后现代社会，艺术与审美的地位骤然上升，以至于成为统合包括伦理在内的其他学科与实践领域的核心话语范畴。对此，众多当代西方学者都有自己的切身观察与说明，英国当代消费文化研究者迈克·费瑟斯通就曾在其《消费文化与后现代主义》一书中明确指出：“后现代主义把审美问题抛到了社会学理论之核心：它为对文本的阅读与批判，提供了审美模式和判断标准，也为生活提供了审美模型。”^① 英国当代文化社会学家斯科特·拉什在其《后现代主义社会学》中也认为，在后现代文化的“去分化”过程中，有三个文化领域失去了自己的自主性：第一，科学、伦理和审美的自主性消失了，审美进入了其他学科实践领域，并开始了它对其他学科实践领域的“殖民化”；第二，高雅文化与通俗文化长久以来的区隔亦不复存在；第三，生产与消费、商业与文化中的许多界定都模糊不清，出现了文化的混杂和相互言说。^② 德国后现代理论家韦尔施更在其《重构美学》一书中坦言：“伦理学今天自身正在转化成为美学的一个分支。”^③ 可以说，在后现代语境下，由于基础性、普遍性、系统性、根本性乃至客观实在性，均被当作负面的东西而遭到怀疑、敌视与批判，由此，以普遍理性主义奠基的现代规范伦理必然随之土崩瓦解，这样，在差异与特殊性、个性与多元性乃至非理性主义思潮甚嚣尘上的后现代文化氛围中，伦理与审美的关系也必然展现为一股强劲的伦理审美化潮流。

上述分析充分表明，如果将理论视野仅仅停留在后现代文化中伦理与审美的交汇融合的宏观关系表征上，而不追究在这一交汇融合过程中伦理与审美之关系形态的深层变异，不但无法说明这一关系形态区别于西方古

① [英] 迈克·费瑟斯通：《消费文化与后现代主义》，刘精明译，译林出版社2000年版，第46页。

② Scott Lash, *Sociology of Postmodernism*.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Press, 1990. p. 11.

③ [德] 沃尔夫冈·韦尔施：《重构美学》，陆扬、张岩冰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版，第41页。

典伦理审美关系形态之特质，更无法进一步以现代性的整体性视角，审读西方伦理、审美关系由分立歧异到交汇融合的内在关联。也正是基于这一出发点，本书将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的深层变异作为研究对象，力图从多个层面入手，厘清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关系深层变异的内在理论逻辑与外在现实根源。

第二节 国内外研究现状

目前，国外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论述较为深入的有尼采、福柯、利奥塔、齐格蒙特·鲍曼、德勒兹、加塔利、沃尔夫冈·韦尔施、理查德·舒斯特曼、理查德·罗蒂、迈克·费瑟斯通、斯科特·拉什、马菲索里等人，相关作品包括《论道德的谱系》、《悲剧的诞生》、《快乐的科学》、《性史》、《后现代道德》、《后现代伦理学》、《生活在碎片之中——论后现代道德》、《实用主义美学》、《哲学与自然之镜》、《重构美学》、《消解文化》、《后现代主义社会学》、《审美伦理》等。上述学者分别从后结构主义、新实用主义、文化研究等研究路径展开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的探讨，并分别从不同的层面与视角指出了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的审美化趋向。

与国外学者相关研究的深入性与广泛性相比，目前国内学界对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问题的探讨分析并不多，相关研究目前主要集中于少数学术论文。依据研究方法的不同，大致可将相关命题研究分为两类：第一类是以单个后现代主义理论家对伦理审美关系的表述为基点，考察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之间的深层关系，例如国内学者莫伟民在《试析利奥塔的后现代道德思想》（《天津社会科学》2007年第6期）中，较为详细地分析了法国后现代理论家利奥塔对伦理与审美关系问题的探讨。毛崇杰在《舒斯特曼的美学及其“桥梁”意向》（《扬州大学学报》2008年第5期）一文中，则对美国新实用主义学者舒斯特曼的相关思想进行了深入评析。

当前国内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问题研究的另一种方式，是以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关系变迁的重要表现——伦理的审美化

倾向——为论述焦点，对其进行综合性研究。根据现有资料，国内最早对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问题进行综合研究的学者是陈望衡，陈氏在其早年出版的《审美伦理学引论》一书第七章“当代西方伦理学的审美化倾向”中，从观念形态考察了当代西方哲学思潮中直觉主义、情感主义、存在主义、实用主义、弗洛伊德主义等代表性伦理思想的规律性走向。作者指出，当代西方伦理学的总体特征在于：比较注重形式、情感、感性、直觉，从而表现出某种审美化的倾向。在对 20 世纪以来西方有关伦理与审美关系学说的价值倾向进行辨析的基础上，陈氏甚至预示了伦理学、美学发展的必然趋势，即“美学是未来的伦理学”，他指出，未来的伦理学与美学的关系必将更加紧密，而伦理与审美也必将趋向同一。除了陈望衡的早期论述，国内青年学者赵彦芳在其博士学位论文《作为伦理学的美学：从康德到福柯》中，以现代性哲学话语演变的理论视角，追溯了自美学学科建立以来，美学不断打破与伦理学的平衡关系，进而逐渐取代伦理学的深层逻辑。作者指出，以美学代替伦理学是现代性自身的后果之一，以美学价值取代伦理价值，实现伦理生活的审美化，赋予生活以审美意义，是现代性逻辑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结果。

2005 年开始，《学术月刊》连续刊发了以“伦理学审美化”为主题的系列争鸣文章，赵炎秋在《西方后现代主义伦理学审美化倾向及其影响》（《学术月刊》2005 年第 5 期）、《西方后现代主义伦理学审美化影响的多面性》（《学术月刊》2007 年第 3 期）等学术论文中，从伦理学角度探讨了西方伦理学审美化兴起、发展的原因。作者指出，伦理学审美化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西方兴起的后现代主义思潮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其主要特征在于：以艺术的视角考虑、度量现实伦理问题，以审美为标准、指导现实大众的日常伦理实践，并极力强调艺术审美活动对于人们选择、形成自己的理想生活样态所具有的不容忽视的重要作用。赵氏还指出，从美学的角度考虑伦理问题固然有其积极的一面，但这一思维方式的消极一面更值得我们省思与警惕。例如，伦理学审美化严重削弱了道德在社会伦理体系中的地位与重要性，由此必然造成文艺作品中道德内涵的减少和伦理崇高的削弱，因此，在当今西方的伦理学审美化大潮中，必须清醒地认识到，作为人类思想与价值体系的组成部分，伦理学与美学各有自己的范围与任

务，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学的审美化倾向不应，也不意味着美学可以取代伦理学。朱鹏飞在《西方后现代主义伦理学审美化倾向及其影响》（《学术月刊》2007年第3期）中，对赵炎秋的观点作了回应，他指出，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学的审美化所削弱的更多的是以理性社会义务为诉求的、压抑个体自由性与自主性的“封闭道德”，因此，这种情感主义德性如果能够朝积极方面发展，就有可能造就天才式的道德精英，使其成为引领社会道德风气的典范，并进一步成为颠覆传统僵化的“封闭道德”、走向未来更为自主的“开放道德”的楷模。也正是因此，朱氏认为，作为情感主义德性的必然结果，后现代伦理学审美化趋向实际上蕴含着深刻的人文价值关怀，如以全面的眼光来审视西方后现代语境下的伦理学审美化倾向，就不能忽视它的特殊的积极意义。

国内有关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问题的研究现状大致已如上述，依笔者来看，此类研究固然为相关课题的深入拓展奠定了较为坚实的基础，但其中也存在着诸多不足与问题，这主要表现在：

其一，相关概念混淆模糊、研究对象不明确。尽管目前国内学者研究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的关系，往往都抓住了伦理审美化这一趋向，并以其为切入点进行论述与分析，然而在各自表述过程中，众多学者并没有严格区分与辨析伦理、伦理学、伦理观念、伦理生活、道德实践、审美、美学、审美观念、审美实践等概念的歧异与差别，由此，在概念使用中往往较为含混随意，致使相关论述不够严密。例如在上述《学术月刊》刊载的相关论争文章中，学者们虽然都以“后现代伦理学的审美化”为切入点，却在实际论述中将伦理学与伦理概念一体使用，没有对二者作严格的区分，这样便在各自观点的阐释中产生了不少逻辑、语义混乱^①。

^① 实际上，在西方伦理学范畴体系中，“道德”与“伦理”尽管时有混用，但二者仍存在着某种意指内涵差异。依国内著名伦理学家万俊人先生考证，“道德”一词源于拉丁文“mores”，本义为风俗、习惯等，“伦理”一词源于“ethos”，本义也是指风俗、习惯等，两者早期语用中的细微差别在于：后者意指某一社会或文化群体的特定精神气质与精神特性，而前者则演化为较确定的规范准则系统。到了19世纪黑格尔那里，二者有了明确的界限：道德即“主观意志的法”，是人的自由意志在内心的实现；伦理则是“抽象的法”（权力的、形式的、客观的）与“主观意志的法”（道德的、实质的、主观的）的统一。用黑格尔的话来说，“善和主观意志的这一具体同一以及两者的真理就是道德”，而“主观的善和客观的、自在自为的善的统一就是伦理”（参见黑格尔《法哲学原理》，范扬译，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161—162页）。

其二，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的复杂关系理解得过于简单，对两者的关系特质理解不够准确。例如在国内伦理学审美化论争中，众多学者将后现代艺术与大众文化审美实践的诸种特征，简单理解为伦理学审美化之影响与后果，其单向度、片面化的分析视角，显然忽视了两者之间交错互动的复杂关联。又如，有学者将隶属西方现代伦理学范畴的情感主义伦理学归属于后现代伦理审美化思潮，实际上混淆了现代伦理学中诸多流派的审美取向与后现代伦理审美化潮流的区别与差异。

其三，目前国内对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问题的相关研究，基本上属于哲学与学科观念层面的探讨，相关研究或主要论及后现代语境下观念层面上伦理与审美之间的关系，或以现代性哲学话语演变为视角，对西方伦理审美化问题作学科知识与理论观念层面的谱系学梳理。然而，不管是上述哪一种研究取向，均未能深入辨析产生伦理审美化这一现象的社会根源与相关历史背景，这也使得相关研究始终处于一种理论演绎的无根状态。

目前来看，以上相关研究中存在着的诸多问题的解决，已经成为该研究领域能否持续深入下去的关键，基于此，本书力图以上述问题为出发点，通过厘清误解、排除疑难，并通过社会历史层面的追根溯源，将相关研究提升到一个更高的层次和水平。

第三节 方法与思路

本书采取跨学科综合研究的基本方法，这不仅是因为论题本身的跨学科特征，更为重要的是基于后现代语境下众多学者对现代学科分化及其专门化研究方式的反思与批判。德国著名学者卡尔·曼海姆就认为：“至今为止，对于思想的社会学分析都以片段和偶然的方式展开，而如今这种分析方式已经成为一个综合科学的研究计划的主题，该计划也允许劳动分工的存在，这一计划旨在考察每一时代的知性产品，而且找出每一思想的立场和系统前提。”^① 美国学者朱丽·汤普森·克莱恩也在其《跨越边界：知

^① [德] 卡尔·曼海姆：《卡尔·曼海姆精粹》，徐彬译，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50页。

识、学科、学科互涉》一书中明确指出：“对边界跨越详加审视，会发现学科与学科互涉在相互补充、彼此参证与批评的动态活动中，是促动性的张力。新的宏观知识模式与知识文化的微观分析，使人对标准模式的有效性产生怀疑。”^① 正是出于这种考虑，笔者在探讨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现象时，力图将伦理学、美学、社会学、艺术理论与文化研究这几个领域结合起来，在一种有机关联的视阈中剖析其生成、衍变的逻辑依据与现实依据。

在跨学科综合研究的过程中，本书拟采取知识社会学的具体研究方法，力图将伦理审美的观念形态与实践形态紧密结合起来。之所以采取这样的方法，乃是基于人类社会各学科观念、知识形态与现实社会中人们实践活动向来密切的联系，正如曼海姆所言：“如果我们采用一种动态的真理观和知识观，那么知识社会学的中心问题就成为：在任何特定时代中，导致思想模式产生的各种立场的存在起源问题。”^② 鲍曼也指出，在人类社会的总体发展过程中，社会系统前提的演进是特定学科思想观念不断发展的根源与基础，正是在不断更新与不断适应的演进过程中，学科理论与思想观念才在变动不居的社会历史环境中生存下来。基于此，要进一步深入研究后现代语境下的伦理审美关系嬗变，显然不能将其简单归结为相关知识与思想的演变与更迭，而只有运用知识社会学方法，将伦理、审美观念演变与伦理、审美实践演变结合起来，将这一关系嬗变与西方社会转型与个体生存境遇的变迁紧密联系起来，才能揭示出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现象的真实内涵。

鉴于伦理审美化问题在相关领域中的突出重要性，在探讨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这一问题时，本书的基本思路是：以西方伦理与审美的现代关系形态为参照，力图在探究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问题来龙去脉的过程中，逐步揭示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之关系变迁及其实质。具体来看，本书通过五章内容逐步展开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的考察：第一章“伦理与审美的现代关系形态考察”是对伦理与审美在

^① [美] 朱丽·汤普森·克莱恩：《跨越边界：知识、学科、学科互涉》，姜智芹译，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5页。

^② [德] 卡尔·曼海姆：《卡尔·曼海姆精粹》，徐彬译，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50页。

现代学科分化背景下深层关系的剖析，这为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的探讨提供一个必要的参照。而从总体来看，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的审美化倾向可以分为伦理观念的审美化与伦理生活的审美化，即观念演变与实践演变两个层次。因此，本书第二章“后现代语境下伦理观念的审美化倾向”运用知识谱系学的方法，以诸多后现代理论家的相关论述为思想样品，从知识与观念层面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走向作出分析。本书第三章“后现代语境下伦理生活的审美化倾向”则是从实践层面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生活的审美化倾向作出分析，并在分析中运用知识社会学的方法，挖掘出这一趋向的社会历史根源。第四章“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之影响”对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倾向影响下的伦理、审美新形态，作出了进一步探讨与说明。第五章“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的现实困境及反思”，是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倾向所造成的诸多理论与现实困境的审理，其中重点介绍了诸多理论家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倾向的批判与各自理论的解决路径。除此之外，第五章还在对伦理审美关系的再认识中，反思并展望了在后现代语境下建立伦理与审美之良性关系的可能性。

第四节 课题意义

本书对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这一课题的研究，其意义在于：

(一) 有助于我们深入认识西方后现代语境下的伦理、审美关系嬗变，进一步推进并细化目前学界对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问题的相关探讨，这表现在：其一，本书不但分析了西方伦理观念的审美化问题，还从后现代艺术审美实践角度探讨了其后现代伦理意涵，从而对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艺术审美实践的互动关系作出了双向而全面的考察。其二，本书还着重考察了西方后现代语境下的伦理审美关系嬗变与西方消费主义文化转型的独特关联性。笔者认定，伦理审美化与当代西方消费主义文化之间的关系问题，乃是目前相关研究中亟待解决的关键问题，因为消费文化不但在西方后现代社会大众日常生活中居于核心地位，而且也是后现代主

义思潮影响下各学科观念发展的现实文化语境。对于伦理审美问题来说，消费文化不仅自身就是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活动的一种重要实践样态，更为人文社会科学领域中伦理、审美观念的后现代变革提供了系统前提与现实依据。正是因此，本书在伦理审美化课题中纳入消费文化视阈，并力图运用知识社会学方法考察西方消费主义文化之于后现代语境下伦理与审美关系的源出性与规导性意义，挖掘出二者深层的内在关联。其三，本书最终分析了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对后现代伦理、审美观念的影响及其所面临的诸多理论与现实困境，这必然有助于我们对西方后现代社会中艺术审美与道德实践的种种难题作出较为全面也更富力度的思考。

(二) 对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思潮的研究，还有助于中国学界更全面、更准确地对国内目前不断涌现的审美、伦理新现象、新问题进行分析。20世纪末以来，随着中国生产力水平的提高与人民大众物质生活的相对丰裕，国内消费社会的某些特征已经较为明显，与社会转型同步，一股消费主义文化风潮不断摇撼与瓦解着人们的传统伦理、审美观念，并引起大众日常生活中审美、道德实践的诸多变异，亦引起国内学者的警觉与思考。事实上，正是基于这一现实背景与客观需要，后现代语境下的审美观念更迭、审美范式转换与审美实践变革，才成为近年来国内文艺学美学界热烈讨论的重要话题，而与此相关的“日常生活审美化”问题也因之纷争有年。不过，依笔者看，后现代语境下的文艺审美实践之所以受到强烈关注，原因在于它不仅是一个文艺审美问题，同时更是一个不折不扣的伦理问题。正如前述，在西方社会日常生活审美化过程中，伦理的审美化是其题中应有之义，换言之，伦理生活的审美化乃是日常生活审美化诸问题中一个尤为重要，却被国内学界所忽视的子问题。正是因此，在伦理学与美学的交叉与融构业已成为一幅独特知识景观的背景下，不管是对伦理还是对艺术审美的研究，都不能囿于各自封闭的领域自说自话，只有打破专业局限，依循“跨越边界，填平鸿沟”的后现代思维模式，将后现代语境下的伦理与审美问题结合起来加以观照，站在跨学科的理论视角，探讨西方后现代语境下伦理审美化这一重要趋向，才能避免国内学界将日常生活审美化进程仅仅理解为后现代语境下的艺术审美演变过程，进而从伦理学角度对后现代社会之审美实践作出解读与评价，深入分析这一审美实践

所带来的不可避免的伦理困境与难题，并最终厘清后现代审美实践的内在言说逻辑及其局限。要言之，本书梳理与分析西方后现代语境下的伦理审美化倾向，对中国现时代社会对伦理与审美问题的思考，乃至对当前国内“日常生活审美化”讨论的进一步深入，都具有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意义。